

宝杨府〔2023〕58号

签发人：杨文杰

关于《月杨工业园区（杨行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审查的申请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根据《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产业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沪环评〔2021〕243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我单位委托上海艾维仕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月杨工业园区（杨行园）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

现呈报贵局审查。

特此申请!

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人民政府

2023年7月14日

宝山区杨行镇党政办公室

2023年7月14日 印发

(共印7份)